

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将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成员组成，分别为独立董事吕长江先生、王泰元先生、孙林先生，其中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人士吕长江先生担任。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决议情况
2022年4月15日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一致同意
2022年4月26日	审议通过《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一致同意
2022年8月17日	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致同意
2022年10月24日	审议通过《2022年三季度报告》。	一致同意

三、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制定的年度内部审计计划，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同时督促内部审计部门严格按照该计划进行具体实施，并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经审阅相关工作报告，我们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认为内部审计部门能够依法有效运作。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各期财务报告，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等。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我们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协调公司管理层、审计部门、财务部门以及证券事务部等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保持了良好沟通，相关部门就公司财务会计规范、内控体系建设等问题征求外部审计机构的意见，并配合外部审计机构开展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相关工作，促进公司财务和内控规范。

四、总体评价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忠实、勤勉地履行了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职责，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并发挥了指导、协调、监督作用，有效促进了公司内控建设和财务规范，促进了董事会规范决策和公司规范治理。

2023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切实履行职责，强化对董事会相关事项的事前审核，加强对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和与外部审计机构沟通的协调，促进公司财务相关事项的规范化，促进公司内控体系建设更加完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稳健发展。

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